

附表十三

帳齡分佈

年 月 日

帳齡之範圍(月數)	債權 筆數	未清償債權本金總數 (新台幣元)
總計		
備註：		

填表須知：

- 1.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第 3 目所列資產(租賃債權除外)，應填列本表。
- 2.帳齡範圍請依債權性質以適當期間之間距填列，並於備註欄增列帳齡之定義。
- 3.應以新台幣計價，如債權原幣別非新台幣計價者，應換算為新台幣，並請於備註欄說明。
- 4.請於備註欄加註帳齡之定義。其他各欄位須定義、加註資料期間或其他說明，得於備註欄說明。